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传输章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349 号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19 年 4 月 18 日止《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专项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资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控制度，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19年4月18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19 年 4 月 18 日止)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327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59,733,761 股,发行价格为 32.4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937,165,869.23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4,269,869.2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812,896,0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121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金额	核准/备案号
1	江苏三美 2 万吨 1,1,1,2-四氟乙烷改扩建及分装项目	14,393.00	14,393.00	东发改投备【2015】320 号
2	江苏三美 1 万吨五氟丙烷项目	27,682.70	27,682.70	通发改投资【2011】7 号
3	江苏三美 1 万吨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20,189.90	20,189.90	通发改投资【2011】7 号
4	重庆三美分装项目	14,224.00	14,224.00	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NO.0034786); 关于《关于确认重庆三美化工有限责 任公司项目备案证有效及投资额的 申请》的复函
5	三美股份环保整体提升项目	5,000.00	5,000.00	武经技备案【2016】81 号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核准/备案号
			投资金额	
6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	15,000.00	15,000.00	武经技备案【2016】72号
7	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4,800.00	4,800.00	
8	偿还银行贷款	70,000.00	70,000.00	
9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81,289.60	181,289.60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按时建成投产，公司将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利用自有资金或适当安排银行贷款用于项目建设，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支付的相关款项。

三、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或备案登记程序。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9 年 4 月 18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江苏三美 2 万吨 1,1,1,2-四氟乙烷改扩建及分装项目	143,930,000.00	29,273,204.62
2	三美股份环保整体提升项目	50,000,000.00	5,968,408.49
3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	150,000,000.00	13,391,624.42
4	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48,000,000.00	8,243,507.01
5	偿还银行贷款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1,091,930,000.00	756,876,744.54

四、 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姓名: 宋伟
 Full name: 宋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5-06-05
 Date of birth: 1975-06-0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浙江分所
 Work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企业) 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623197506050175
 Identity card No. 3306231975060501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 m / d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600180362
 No. of Certificate: 330600180362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8年09月0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 / 09 / 01



姓名: 董晓鹏
 Full name: 董晓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11-29
 Date of birth: 1979-11-29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30226197911296096
 Identity card No.: 330226197911296096

证书编号: 310000062312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312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三月十一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三月十一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月/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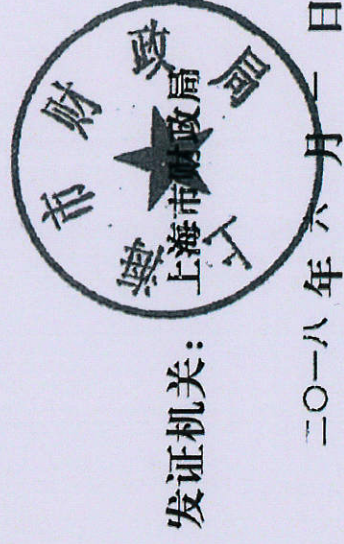


20170101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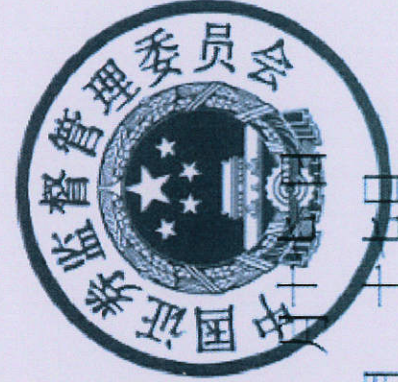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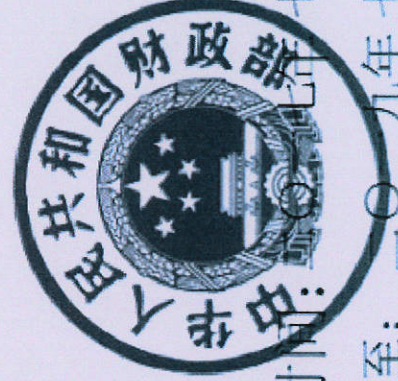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34

发证时间：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8年08月15日